
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》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,123,350,416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00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QFII、RQFII 实际每 10 股派 0.90 元；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2 年 10 月 18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2 年 10 月 19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2 年 10 月 18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2 年 10 月 19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735	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—集团本级—自有资金
2	08*****667	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—自有资金
3	08*****737	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—传统—普通保险产品
4	08*****009	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—投连—一个险投连
5	08*****740	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—分红—团险分红
6	08*****741	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—分红—一个险分红

五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

咨询联系人：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处

咨询电话：0755-82080387

传真电话：0755-82080386

六、备查文件

本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 年 10 月 12 日